

安政通报

第二十八期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0年4月28日

在全市中小学校安全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副市长 陈明

(2010年4月27日)

同志们：

省政府今天召开的全省中小学校安全工作电视电话会议非常及时、特别重要。会议传达了全国中小学安全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安排部署了我省中小学安全工作。省政府副省长朱静芝同志做了重要讲话，希望大家深入学习、抓好落实。为了认真贯彻全省中小学校安全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下面我重点就加强全市的中小学校安全教育和安全管理工作讲三点意见。

一、增强做好中小学校安全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

学校安全工作关系到千家万户的幸福，关系到社会稳定大局。今春开学以来，全市学校安全工作总体形势是好的，但也存在不少安全隐患。一是蛋奶工程的食品安全压力较大。近期我市几个

学校发生的蛋奶工程出现问题，中省市领导高度关切，引起了新闻媒体的关注，省市区花费了大量精力调查处置，这充分说明学校的安全容易引起各级领导和社会的高度关注。4月6日以来市委、市政府通过对10县区的督查，发现各县区在经费保障、蛋奶采购、设施配套、安全监管等方面都不同程度的存在许多问题。随着天气渐暖，覆盖面的逐步扩大，食品安全压力越来越大。二是学校及周边治安环境不容乐观。少数学校治安环境较差、校前摊点屡禁不止、环境污染令人堪忧、网吧违规经营依然存在、交通安全存在问题、校内安全有失防范等隐患不同程度存在。三是农村中小学还有一定数量的危房校舍，进入汛期后如遇洪水、泥石流和山体滑坡等自然灾害发生时，容易导致房屋倒塌危及生命。与此同时，一些学校在搞校舍建设，学生上下学路途安全、上下课楼梯通道防踩踏等方面也存在安全隐患，总体来看安全形势不容乐观。学校安全无小事，学生老师安全是大事，怎么强调都不过分，怎么重视都不多余。各级政府、各有关部门、各类学校要充分认识当前学校安全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牢固树立“生命不保、谈何教育”的人本理念，本着对师生生命安全和学校财产安全高度负责的精神，提高认识，高度重视，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时刻绷紧安全这根弦，绝不能有任何侥幸心理，绝不能有丝毫麻痹思想，要用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来督促自己、警示自己、要求自己，真正把安全工作放在心上，抓在手上，落实在行动上，采取强有力的措施，抓紧抓好，抓出成效，确保万无一失。

二、突出重点，强化措施，认真做好学校安全工作

学校安全工作动态性很强，今天不是隐患明天就可能是隐患；现在没有问题不等于以后没有问题。因此，各级政府、各有关部门、各级各类学校要坚持“生命第一”的方针，按照“预防为主”的原则，认真落实各项安全措施，把学校安全工作做深、做细、做实，保障师生生命安全，维护学校安全稳定。

（一）强化食品安全监管确保蛋奶工程安全。一要严格政府统一采购。各县区政府要按照陕西省蛋奶工程蛋奶产品供应定点企业名单，通过政府公开招标，确定供应商、供应品牌 and 价格，严禁学校自行采购。二要严格蛋奶产品配送、接受、发放等环节的日常监管。各级各有关部门要研究制定蛋奶食品的配送、接受、储存、加工、发放等环节的监督管理办法，规范工作流程。教育部门和学校要加强企业配送蛋奶产品接受、储存、管理、加工和发放等环节的规范管理，落实专人负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卫生、工商、质监等部门要切实履行监管职责，加强各环节的食品安全监管，加强中标企业和学校食品安全监管与指导，确保配送的奶制品符合国家标准，配送鸡蛋质量可靠。三要建立完善市、县、乡和学校四级蛋奶工程管理机构，细化操作规范，明确工作职责，落实专人负责，加强日常管理和检查指导。四要多渠道筹集资金，加强实施蛋奶工程所必需的设施和设备建设，确保实施蛋奶工程的学校全部达到有储藏、保鲜、加工、加热等基本设施要求，为蛋奶工程安全实施提供最基本的物质保障。五要落实蛋奶工程食品安全的县长、局长、乡镇长、校长“四长”负责制，实行责任追究制和问责制，确保蛋奶食品安全，严防不安

全事件发生。

（二）加强学校及周边治安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贯彻省政府《关于加强学校及周边治安环境整治工作的通知》精神，坚持把学校及周边治安环境整治作为维护社会稳定的大事来抓。一要深入排查化解涉校矛盾纠纷，按照“抓早、抓小、抓苗头”的要求，扎实开展学校及周边矛盾纠纷和治安隐患排查，及时掌握可能危及师生人身安全的苗头性信息，切实做到早发现、早处置、早化解。二要依法严惩侵害学生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各级公安机关要以严重危害师生安全的校园周边治安秩序整治为重点，严厉打击针对师生的抢劫、绑架、暴力伤害、敲诈勒索等侵害人身财产安全的各类违法犯罪行为，整治和查处学校周边歌舞厅、电子游戏厅等娱乐场所，加强学校周边巡防巡逻力度，净化学校周边环境。要科学规划校园周边道路交通警示标志，加强上下学时段治安维护和道路交通安全监管，确保师生出行方便、安全。三要切实加强校园内部治安保卫工作。各级各类学校要结合实际，聘请有资格的安保人员上岗执勤，严格门卫登记、管理制度，严控社会无关人员进入校园，严禁有精神病症状人员从教或接触学生；要加强学校日常安全管理和应急管理，特别是要加强校舍建筑安全、重点要害部位、学生活动主要场所以及学生课间活动等重点环节的管理，严防火灾、交通事故、传染病、食物中毒、盗窃、煤气中毒、拥挤踩踏、人身侵害等各类事故的发生。四要整合公安、教育、司法、文化、建设、卫生、食品监督、工商等部门和共青团组织力量，加强法制

宣传教育，加大建设工程检查，严管学校食堂和周边餐饮，强化文化市场监管，查缴有害文化垃圾，取缔学校周边环境污染源，监管学校周边市场、商店、摊点等经营活动，下大力气把影响学校及周边治安秩序的问题解决好，营造安全有序的育人环境。

（三）全面开展学校安全教育和法制教育工作。安全教育不仅要针对学生，还要针对教职员工，还有学生家长。各学校要把安全知识教育作为学校安全工作的重要内容来抓，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活动，提高学生自我保护能力。教育部门和学校要经常地对学生进行交通安全、食品卫生、防火防电防毒、传染病防治等知识教育，特别要加强学生上下学乘车、乘船安全行走等交通安全常识教育，提高识别无证、报废车船、超载车船的能力，严防交通事故发生。要加强夏季防溺水教育，明确要求中小學生不准私自下水游泳，严防溺水事故发生。各学校要组织对教师、学生及安全管理人员进行安全防范技能培训，开展逃生、救护演练。公安、交通、卫生等部门要经常到校开展法制教育、宣传交通法规，讲解交通知识、用火用电常识，食品卫生常识，切实提高师生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自护能力。

（四）抓紧抓好校园环境卫生及传染病防治。目前正值春夏交替之际，是各类传染病的易传播期，各级教育和卫生部门要加大宣传力度，完善措施，有效防控甲型 H1N1 流感、手足口病等各类传染病的传播流行。一是全面开展学校内外环境卫生整治。各县区要组织学校认真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开展环境卫生大扫除，彻底清理卫生死角和垃圾，深入开展除“四害”专项整治，保持

教室、图书馆、食堂、宿舍、厕所等学生学习生活场所的通风与清洁卫生，消除传染病发生和流行的隐患。二是加强健康教育工作。各级各类学校要积极开展传染病预防知识宣传教育活动，教育学生养成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注意劳逸结合，加强体育锻炼，始终保持宿舍清洁卫生和开窗通风换气，发现疑似传染病情要及时送诊并报告校医，经确诊后要迅速采取措施积极有效处置疫情。三是加强学校传染病监测和报告。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要主动配合教育部门，加强学校传染病的监测和报告工作。要定期深入学校检查指导传染病疫情监测调查，切实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和早治疗。

五是强化学校安全管理保证师生安全。教育部门与学校要强化和细化学生在校期间的安全管理措施，着力加强学生上下楼梯、早操、放学、集会以及重大活动的安全防范。教学楼和宿舍楼处在使用状态下，所有疏散和逃生通道必须做到全部畅通。要严格实行重大活动报批制度，严禁学校组织学生参加各类商业性庆典活动。要加强对寄宿生的管理，加强夜间值班和巡查，保证寄宿生住校安全。要切实提高物防技防水平，在学校安全设施投入上要舍得花钱，各中小学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配齐消防设施器材，严格管理易燃、易爆和剧毒等化学实验品，严格用火、用电制度，及时清理室内外可燃物，定期检查学校有无电源线路老化问题，确保学校的用电安全。近期，各县区要组织力量认真排查学校安全隐患并及时整改。

六是坚决防止校舍倒塌伤害师生事故发生。伴随夏季的到

来，我市即将进入汛期，学校防汛、防滑任务相当艰巨，全市中小学校 30.18 万平方米 D 级危房正在加固改造中。各级各类学校都要制定防汛预案，山区中小学校还要制定防滑坡、防泥石流的预案，对 D 级危房、滑坡点都要有警示标志，重点加强对地处可能发生山洪、泥石流、山体滑坡等地段校舍的监测，汛期要实行昼夜 24 小时值班制度，灵通信息，发现问题，立即上报处理，预防事故发生。要以确保学校师生生命安全为首要目标，夯实责任，落实措施，狠抓重点薄弱环节，做好各项防汛准备。各县区政府要集中一段时间和人力，再次对校舍及教育教学设施设备的安全进行拉网式检查，发现问题坚决立即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广大师生安全。

三、加强领导，夯实责任，确保安全措施落在实处

学校稳定安全工作事关全市师生生命及学校财产安全，任务艰巨，责任重大，不容有丝毫的大意和马虎，不容有丝毫的侥幸和懈怠。**一是加强领导、夯实责任。**各级政府要切实把学校安全工作摆上重要工作日程，加强领导，夯实责任，努力形成社会关心、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各部门要明确职责，做到分工协作，合力推进。教育部门作为学校主管部门，安全工作责无旁贷，要负责各级各类学校各项安全工作的管理和具体指导、检查，负责督促各项安全工作制度的落实；食品监督、卫生部门要负责中小学饮食卫生、疫病预防等的监督检查；公安部门要负责中小学及周边环境的治安防范、消防安全和学生交通安全的管理及学生用车、用船的安全监督管理；建设部门要负责校舍等建筑物的安全

检查管理，指导和督促中小学进行危房改造；文化、公安、工商等部门共同负责中小学周边文化经营场所的整治和管理。**二是完善机制、落实制度。**切实落实“一把手”负责制和责任追究制。各县区委、政府主要领导是学校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是主要责任人，教育部门和学校主要负责同志是直接责任人。各县区要建立健全安全预警机制和应急处理机制，制订处置事故工作预案，及时处置突发事件，全面提高学校安全工作管理水平和应急能力。各级教育部门要建立集指导、监督、奖惩于一体的监督检查制度，特别要注重加强校园安全事故易发多发环节的管理，并同时认真清理整顿不合格办学机构。

同志们，学校安全责任重大，任务艰巨。我们要以对广大师生安全极端负责的精神，警钟长鸣，常抓不懈，切实完善工作机制，落实工作措施，加大工作力度，全力消除学校安全隐患，把学校安全工作做深、做实、做细，努力营造安全和稳定的育人环境，让学生放心，让家长放心，让社会放心。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纪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安康军分区。

中级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新闻单位。

中、省驻安各单位。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0年4月28印发

共印50份